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年9月23日

北 京



目 录

会议须知.....	3
会议议程.....	4
议案 1：关于增补刘烈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6
议案 2：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附件：大会投票表决统计办法.....	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网址：<http://www.chinaunicom-a.com>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确保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本次会议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公司特将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会议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会议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如股东要求在大会上发言,应根据大会安排有序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四、现场投票过程中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本次会议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五、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六、现场参会人员,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参会地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确保在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的情况下参会,并请务必于2021年9月17日上午12:00前与公司取得联系,如实填报登记个人基本信息、健康状况、近一个月出行情况与途经地、密切接触人员等信息。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政府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要求,对现场参会人员采取必要的疫情防控措施,包括事前登记报备、进行体温监测、进行消毒、要求佩戴口罩等。对于出现发热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9 点整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1 年 9 月 23 日 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1 号中国联通大厦

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四、会议参会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13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相关人员。

五、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及代表股份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审议并讨论会议议案
- （四）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五）推选监票人
- （六）监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票
- （七）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八）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九）待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议案 1:

关于增补刘烈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增补刘烈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刘烈宏先生，52岁，研究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刘先生曾担任信息产业部电子第二研究所所长、党委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院长兼北京赛迪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总裁，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副主任，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成员、副部长。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刘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及信息产业从业经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基于控股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红筹公司”)的 2021 年中期派息决定,经考虑公司的良好经营发展和强劲自由现金流,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1 年度派发中期股息。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0.8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持有联通红筹公司的股权,按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将自联通红筹公司分红所得现金在扣除公司日常现金开支、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提取的各项公积金后,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

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决议派发 2021 年度中期股利,每股派发股利人民币 0.120 元。本公司预计将收到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股利约人民币 16.1 亿元。依照公司章程,在收到此等股利后,扣除本公司日常开支和税费约人民币 0.4 亿元,减去预提 2021 年度下半年法定公积金约人民币 1.6 亿元,加上 2021 年中期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0.8 亿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人民币 15.0 亿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股息派发。同时,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近期按照授予价格人民币 3.79 元/股回购注销 1,015 名因个人业



绩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合计 14,819,275 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人民币 3.79 元/股回购注销 79 名因离职、辞退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合计 442.1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合计人民币 4.10 元/股）回购注销 17 名因退休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合计 121.98 万股限制性股票。

据此，董事会建议，本公司对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册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其他股份，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88 元(含税)，共计派发约人民币 14.9 亿元(含税)的股利，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将用于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发生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投票表决统计办法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期间依法行使表决权，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本次会议表决办法。

1.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或现场投票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2. 本次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3. 会议推举两位股东代表，与一位监事及律师作为表决统计的监票人，共同负责监督表决、统计全过程，并在表决统计单上签名。股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统计现场投票结果。现场投票结束后，公司将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上传至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投票结束后，由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统计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情况和现场投票情况的最终结果。

4. 现场参会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应在表决单上签署姓名，否则作弃权统计。

5. 一个表决事项只能选择一个表决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里打“√”表示。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均视为无效票。

6. 自开始对表决单进行统计起，工作人员将不再发放表决单。